

股票代碼：5201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二季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5 樓

電話：(02) 2528 - 1335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二季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47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5
(七)關係人交易		46

項	目	頁 次
(八)	質押之資產	46~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49、 51~54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3
	3.大陸投資資訊	49、54
(十四)	部門資訊	49~50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NO.21791062CA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0 日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素芬

徐素芬



會計師：

賴家裕

賴家裕



核准文號：(82)台財證(六)第 34216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092 號

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9,032	20	\$ 127,604	32	\$ 91,738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7,990	2	6,729	2	1,519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流動	六(五)、八	128,609	33	108,750	27	143,298	36
1150	應收票據	六(六)	417	—	486	—	1,765	—
1170	應收帳款	六(六)	42,784	12	35,020	9	35,530	9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8	—	409	—	262	—
1310	存 貨	六(七)	564	—	397	—	—	—
1410	預付款項		6,568	2	3,735	1	9,01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35	—	1,728	—	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7,117	69	284,858	71	283,211	70
15xx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5,905	12	45,149	11	41,743	1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四)	41,431	11	42,622	11	42,622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5,834	4	13,817	4	16,647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73	3	8,771	2	10,486	3
1920	存出保證金		4,549	1	4,428	1	4,43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6	—	1,548	—	3,13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0,328	31	116,335	29	119,067	30
	資 產 總 計		\$ 387,445	100	\$ 401,193	100	\$ 402,2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接次頁)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5	—	\$ 57	—	\$ —	—
2170	應付帳款		4,627	1	5,960	2	5,14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2,041	8	38,229	10	64,656	17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5,231	1	5,117	1	5,180	1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一)	24,146	6	20,215	5	17,894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06	—	1,384	—	1,8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7,456	16	70,962	18	94,719	24
25xx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	—	90	—	9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13,192	4	13,192	3	12,177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230	4	13,282	3	12,276	3
2xxx	負債總計		80,686	20	84,244	21	106,995	27
3xxx	權益	六(十三)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6,746	79	306,746	77	306,746	76
3200	資本公積							
323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84	—	1,284	—	1,284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283	3	11,283	3	11,28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96	1	1,318	—	1,318	—
3350	未分配盈餘		(6,694)	(2)	4,902	1	(13,735)	(3)
3400	其他權益		8,919	3	8,191	2	5,162	1
3550	庫藏股票		(16,775)	(4)	(16,775)	(4)	(16,775)	(4)
3xxx	權益總計		306,759	80	316,949	79	295,283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7,445	100	\$ 401,193	100	\$ 402,2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



經理人：曾正



會計主管：曾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6 年第二季		105 年第二季		106 年 1 月至 6 月		105 年 1 月至 6 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57,171	100	\$ 50,010	100	\$ 95,401	100	\$ 94,4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六、十八)	(29,189)	(51)	(30,183)	(60)	(52,337)	(55)	(56,505)	(60)
5900	營業毛利		27,982	49	19,827	40	43,064	45	37,963	40
6000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6,373)	(11)	(5,259)	(11)	(12,935)	(14)	(10,421)	(11)
6200	管理費用		(8,990)	(16)	(5,925)	(12)	(19,530)	(20)	(15,950)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29)	(20)	(14,047)	(28)	(23,831)	(25)	(26,830)	(2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792)	(47)	(25,231)	(51)	(56,296)	(59)	(53,201)	(56)
6900	營業淨利(損)		1,190	2	(5,404)	(11)	(13,232)	(14)	(15,238)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23	—	523	1	714	1	1,035	1
7175	壞帳轉回利益		1,885	3	24	—	1,885	2	1,039	1
7190	其他收入		5	—	36	—	292	—	58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	—	—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410	1	—	—	—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33	—	—	—	1,371	1	21	—
7510	利息費用		(2)	—	(2)	—	(4)	—	(4)	—
7590	什項支出		—	—	—	—	—	—	(5)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	—	—	—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	—	(1,903)	(4)	(3,358)	(4)	(2,662)	(3)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	(70)	—	—	—	—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91)	(2)	—	—	(1,191)	(1)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63	2	(1,392)	(3)	(291)	(1)	(518)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753	4	(6,796)	(14)	(13,523)	(15)	(15,756)	(1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七)	(265)	(1)	(5,149)	(10)	2,605	2	(4,597)	(5)
8200	本期淨利		\$ 2,488	3	\$ (11,945)	(24)	\$ (10,918)	(13)	\$ (20,353)	(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額	六(十三)	81	—	(265)	(1)	(177)	—	(30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六(十三)	(3,531)	(6)	(2,209)	(4)	756	1	(1,976)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9	—	—	—	149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301)	(6)	(2,474)	(5)	728	1	(2,27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13)	(3)	\$ (14,419)	(29)	\$ (10,190)	(12)	\$ (22,631)	(24)
	每股盈餘(元)	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08		\$(0.41)		\$(0.37)		\$(0.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08		\$(0.41)		\$(0.37)		\$(0.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



經理人：曾正



會計主管：曾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746	\$ 1,284	\$ 7,582	\$ 1,297	\$ 42,762	\$ (21)	\$ 7,461	\$ (16,775)	\$ 350,336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701	—	(3,701)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	(21)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2,422)	—	—	—	(32,422)	
D1 105 年 1 至 6 月淨損	—	—	—	—	(20,353)	—	—	—	(20,353)	
D3 105 年 1 至 6 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2)	(1,976)	—	(2,278)	
D5 105 年 1 至 6 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353)	(302)	(1,976)	—	(22,631)	
Z1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06,746	\$ 1,284	\$ 11,283	\$ 1,318	\$ (13,735)	\$ (323)	\$ 5,485	\$ (16,775)	\$ 295,283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746	\$ 1,284	\$ 11,283	\$ 1,318	\$ 4,902	\$ (699)	\$ 8,890	\$ (16,775)	\$ 316,949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78	(678)	—	—	—	—	
D1 106 年 1 月至 6 月淨損	—	—	—	—	(10,918)	—	—	—	(10,918)	
D3 106 年 1 月至 6 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	756	—	728	
D5 106 年 1 月至 6 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918)	(28)	756	—	(10,190)	
Z1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06,746	\$ 1,284	\$ 11,283	\$ 1,996	\$ (6,694)	\$ (727)	\$ 9,646	\$ (16,775)	\$ 306,759	



董事長：曾正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正



會計主管：曾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6 年 1 月至 6 月	105 年 1 月至 6 月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3,523)	\$ (15,75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76	2,928
A20200	攤銷費用	634	1,947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885)	(1,03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371)	(21)
A20900	利息費用	4	4
A21200	利息收入	(714)	(1,035)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91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0	—
A31130	應收票據	69	821
A31150	應收帳款	(5,879)	7,918
A31200	存貨	(167)	—
A31230	預付款項	(2,833)	(7,3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05	769
A32130	應付票據	(52)	—
A32150	應付帳款	(1,333)	(91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504)	(11,917)
A32200	負債準備	114	(1,695)
A32210	預收款項	3,931	1,6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	1,05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7,005)	(22,6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02	2,9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	(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9)	(1,8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816)	(21,51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5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996)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9,859)	5,06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2)	(51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1)	(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530)	(8,10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6)	(29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8,572)	(29,91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604	121,65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032	\$ 91,7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正哲

經理人：曾正哲

會計主管：曾玉君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民國 74 年 5 月 22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電腦及相關週邊設備暨軟體之銷售、租賃、維修服務及系統整合設計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89 年 10 月 12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之影響：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七。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予以揭露：

1. IFRS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

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辨認客戶合約。
-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決定交易價格。
-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及 107 年適用之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制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銷除。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本公司	KW WORLD TECHNOLOGY INC.	投資控股業務	100% (註)	100%	100% (註)
KW WORLD TECHNOLOGY INC.	愛期匠軟件(上海)有 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 開發、設計製作	100% (註)	100%	100% (註)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該期間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合併公司部分資訊工程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有關資訊工程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其屬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其於科目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流動資產包括：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除外。

流動負債包括：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紀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自取得日起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

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收款項)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十二)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保固責任準備係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若勞務交易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收入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之回收可能性，就預期很有可能可回收之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已發生之成本非屬很有可能回收時，不予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之成本應於當期認列損失。期末將同一勞務合約專案應收勞務款餘額超過預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及預收勞務款餘額超過應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分別帳列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項下。

3.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庫藏股票

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六)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未來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當有客觀證據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時，備抵呆帳適用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識別須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之年度應收帳款之帳面價值及壞帳構成之影響。

(二)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四)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行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238	\$ 235	\$ 297
銀行存款	53,681	64,293	41,13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5,113	63,076	50,311
合計	\$ 79,032	\$ 127,604	\$ 91,738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7,990	\$ 6,729	\$ 1,519

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1,371 仟元及 21 仟元。另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 233 仟元及(70)仟元。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45,905	\$ 45,149	\$ 41,743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756 仟元及(1,976)仟元。另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531)仟元及(2,209)仟元。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 20,000	\$ 20,000	\$ 20,000
MAX VENTURES SERVICES III, INC.	14,955	14,955	14,955
MAX VENTURES SERVICES IV, INC.	6,010	6,010	6,010
MAX VENTURES SERVICES V, INC.	1,657	1,657	1,657
飛鉸科技(股)公司	—	—	—
累計減損	(1,191)	—	—
合計	\$ 41,431	\$ 42,622	\$ 42,622

1.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以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因其部份轉投資標的之價值有所減少，合併公司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股權投資-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減損減失均為 1,191 仟元。

(五)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21,303	\$ 101,444	\$ 136,098
已提供擔保之備償戶	7,306	7,306	7,200
合 計	<u>\$ 128,609</u>	<u>\$ 108,750</u>	<u>\$ 143,298</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八。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應收票據	\$ 417	\$ 486	\$ 1,765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42,787	36,908	36,651
減：備抵呆帳	(3)	(1,888)	(1,121)
小 計	<u>42,784</u>	<u>35,020</u>	<u>35,530</u>
合 計	<u>\$ 43,201</u>	<u>\$ 35,506</u>	<u>\$ 37,295</u>

1.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六十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40,702	\$ 31,225	\$ 30,840
已逾期但未減損			
0~60天	2,223	1,149	1,591
61~90天	—	1,248	1,178
91天以上	276	1,884	3,686
小計	2,499	4,281	6,455
合計	\$ 43,201	\$ 35,506	\$ 37,29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3.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1,888	\$ 2,161
加：本期迴轉	(1,885)	(1,040)
期末餘額	\$ 3	\$ 1,121

(七) 存 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商 品	\$ 6,715	\$ 6,548	\$ 6,15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151)	(6,151)	(6,151)
淨 額	\$ 564	\$ 397	\$ —

合併公司未有任何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4,074	\$ —	\$ —	\$ —	\$ —	\$ 4,074
房屋及建築	1,747	—	—	—	—	1,747
運輸設備	6,472	—	—	—	—	6,472
辦公設備	13,646	4,489	—	—	(5)	18,130
租賃改良	7,183	209	—	—	(5)	7,387
小 計	33,122	4,698	—	—	(10)	37,810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836	18	—	—	—	854
運輸設備	6,040	432	—	—	—	6,472
辦公設備	8,489	1,573	—	—	(2)	10,060
租賃改良	3,940	653	—	—	(3)	4,590
小 計	19,305	2,676	—	—	(5)	21,976
淨 額	\$ 13,817	\$ 2,022	\$ —	\$ —	\$ (5)	\$ 15,834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4,074	\$ —	\$ —	\$ —	\$ —	\$ 4,074
房屋及建築	1,747	—	—	—	—	1,747
運輸設備	6,472	—	—	—	—	6,472
辦公設備	15,307	952	—	—	(6)	16,253
租賃改良	7,198	—	—	—	(6)	7,192
小 計	34,798	952	—	—	(12)	35,738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802	18	—	—	—	820
運輸設備	4,961	539	—	—	—	5,500
辦公設備	7,754	1,721	—	—	(2)	9,473
租賃改良	2,650	650	—	—	(2)	3,298
小 計	16,167	2,928	—	—	(4)	19,091
淨 額	\$ 18,631	\$ (1,976)	\$ —	\$ —	\$ (8)	\$ 16,647

1.合併公司分別按各組成項目之下列耐用年限，並以直線法為基礎予以計提折舊。

項 目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49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5 年
租賃改良	2 年~5 年

2.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供作質押擔保之情事。

(九)其他應付款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應付薪資	\$ 22,626	\$ 27,918	\$ 25,875
應付營業稅	1,405	1,974	1,003
應付股利	—	—	32,422
應付設備款	2,316	—	437
應付休假給付	361	1,326	258
其 他	5,333	7,011	4,661
合 計	\$ 32,041	\$ 38,229	\$ 64,656
流 動	\$ 32,041	\$ 38,229	\$ 64,656

(十)負債準備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保固責任準備	\$ 5,231	\$ 5,117	\$ 5,180
流 動	\$ 5,231	\$ 5,117	\$ 5,180

	106 年 1 月至 6 月	105 年 1 月至 6 月
保固責任準備		
期初餘額	\$ 5,117	\$ 6,875
本期提列	1,302	1,776
本期使用	(1,188)	(3,289)
本期迴轉未使用餘額	—	(182)
期末餘額	\$ 5,231	\$ 5,180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一) 預收款項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預收收入	\$ 15,283	\$ 13,280	\$ 12,014
預收工程款	8,822	6,597	5,493
預收貨款	41	338	387
合 計	\$ 24,146	\$ 20,215	\$ 17,894
流 動	\$ 24,146	\$ 20,215	\$ 17,894

(十二)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149 仟元及 3,137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十三)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股數(仟股)	30,675	30,675	30,675
已發行股本	\$ 306,746	\$ 306,746	\$ 306,74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均為 60,000 仟股(其中 10,000 仟股保留供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發行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為 30,675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

2.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284	\$ 1,284	\$ 1,284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於無累積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或以現金分配。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283	\$ 1,318	\$ 4,902	\$ 17,50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78	(678)	—
106年1月至6月淨損	—	—	(10,918)	(10,918)
106年6月30日餘額	\$ 11,283	\$ 1,996	\$ (6,694)	\$ 6,585
105年1月1日餘額	\$ 7,582	\$ 1,297	\$ 42,762	\$ 51,64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01	—	(3,701)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21	(21)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32,422)	(32,422)
105年1月至6月淨損	—	—	(20,353)	(20,353)
105年6月30日餘額	\$ 11,283	\$ 1,318	\$ (13,735)	\$ (1,13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得應事業經營之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經股東會決議之，由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盈餘中直接提存。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得視公司營運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情形，並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性，平衡股利，擬採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經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另 104 年盈餘分配案經民國 105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配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 度	104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701	\$ —
現金股利	32,422	1.10

4.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惟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5.其他權益項目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 1 月至 6 月	105 年 1 月至 6 月
期初餘額	\$ (699)	\$ (2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	(302)
期末餘額	\$ (727)	\$ (3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8,890	\$ 7,4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56	(1,976)
期末餘額	\$ 9,646	\$ 5,4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6.庫藏股票

本公司庫藏股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 (股)	轉讓予員工	1,200	—	—	1,200
金額		\$ 16,775	\$ —	\$ —	\$ 16,775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庫藏股數 (股)	轉讓予員工	1,200	—	—	1,200
金額		\$ 16,775	\$ —	\$ —	\$ 16,775

(1)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庫藏股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本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 1,200 仟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 16,775 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給予員工庫藏股認股權。

(十四)每股盈餘

	106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二季	106年 1月至6月	105年 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 0.08	\$ (0.41)	\$ (0.37)	\$ (0.69)
稀釋每股盈餘	\$ 0.08	\$ (0.41)	\$ (0.37)	\$ (0.69)

1.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6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二季	106年 1月至6月	105年 1月至6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淨利(損)(仟元)	\$ 2,488	\$ (11,945)	\$ (10,918)	\$ (20,353)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仟股)	29,475	29,475	29,475	29,4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8	\$ (0.41)	\$ (0.37)	\$ (0.69)

2.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如下：

	106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二季	106年 1月至6月	105年 1月至6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淨利(仟元)	\$ 2,488	\$ (11,945)	\$ (10,918)	\$ (20,353)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仟股)	29,475	29,475	29,475	29,47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仟股)	29,475	29,475	29,475	29,475
稀釋基本每股盈餘 (元)	\$ 0.08	\$ (0.41)	\$ (0.37)	\$ (0.69)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6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二季	106年 1月至6月	105年 1月至6月
銷貨收入	\$ 39,667	\$ 34,583	\$ 65,172	\$ 66,046
維修收入	11,447	9,549	18,688	17,119
其他勞務收入	6,057	5,878	11,541	11,303
合 計	\$ 57,171	\$ 50,010	\$ 95,401	\$ 94,468

(十六)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所產生成本之分析如下：

	106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二季	106年 1月至6月	105年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20,294	\$ 21,196	\$ 36,466	\$ 39,269
維修成本	5,097	5,100	8,936	9,706
其他勞務成本	3,798	3,887	6,935	7,530
合 計	\$ 29,189	\$ 30,183	\$ 52,337	\$ 56,505

(十七)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調整	\$ —	\$ (9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605)	4,6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2,605)	\$ 4,597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二季	106年 1月至6月	105年 1月至6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差額	\$ 149	\$ —	\$ 149	\$ —

3.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15	\$ 415	\$ 2,127

	105年(預計)	104年(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	6.26%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87年度以後	\$ (6,694)	\$ 4,902	\$ (13,735)

5.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合併公司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1.折舊及攤銷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6	\$ 1,446	\$ 2,676	\$ 2,9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8	962	634	1,947
合計	\$ 1,534	\$ 2,408	\$ 3,310	\$ 4,875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0	\$ 656	\$ 1,249	\$ 1,363
營業費用	656	790	1,427	1,565
合計	\$ 1,286	\$ 1,446	\$ 2,676	\$ 2,928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	\$ 395	\$ 176	\$ 810
營業費用	205	567	458	1,137
合計	\$ 248	\$ 962	\$ 634	\$ 1,947

2.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33,730	\$ 31,002	\$ 65,425	\$ 64,168
勞健保費用	2,989	2,970	6,261	6,220
退休金費用	1,754	1,760	3,525	3,535
其他用人費用	1,257	1,403	2,536	2,683
合 計	\$ 39,730	\$ 37,135	\$ 77,747	\$ 76,60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275	\$ 18,166	\$ 33,727	\$ 36,149
營業費用	21,455	18,969	44,020	40,457
合 計	\$ 39,730	\$ 37,135	\$ 77,747	\$ 76,606

(1)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69 人、169 人及 170 人。

(2)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3)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為稅前淨損，尚無須依章程規範提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4)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配發之金額一致。

(5)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合併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032	\$ 127,604	\$ 91,7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90	6,729	1,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905	45,149	41,7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431	42,622	42,622
應收票據	417	486	1,765
應收帳款	42,784	35,020	35,5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28,609	108,750	143,298
存出保證金	4,549	4,428	4,434
合 計	\$ 350,717	\$ 370,788	\$ 362,649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5	\$ 57	\$ —
應付帳款	4,627	5,960	5,147
其他應付款	32,041	38,229	64,656
合 計	\$ 36,673	\$ 44,246	\$ 69,803

2.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990	\$ —	\$ —	\$ 7,99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u>				
<u>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45,905	—	—	45,905
合計	\$ 53,895	\$ —	\$ —	\$ 53,895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729	\$ —	\$ —	\$ 6,729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u>				
<u>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45,149	—	—	45,149
合計	\$ 51,878	\$ —	\$ —	\$ 51,878

105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19	\$ —	\$ —	\$ 1,519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u>				
<u>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41,743	—	—	41,743
合計	\$ 43,262	\$ —	\$ —	\$ 43,262

3.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4.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A.外幣匯率風險

有關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64	30.43	\$	26,281	\$	1,029	32.25	\$	33,173	\$	1,049	32.30	\$	33,888
人民幣	\$	2,574	4.486	\$	11,543	\$	11,628	4.62	\$	53,684	\$	16,390	4.834	\$	79,22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51	30.43	\$	22,855	\$	751	30.12	\$	22,622	\$	751	32.30	\$	24,25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30.43	\$	—	\$	25	32.25	\$	806	\$	—	32.30	\$	—
人民幣	\$	—	4.486	\$	—	\$	58	4.62	\$	267	\$	—	4.834	\$	—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及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時，合併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30日、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民國105年6月30日之損益及權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78仟元、858仟元及1,131仟元。

B.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定期存款，預期並無重大利率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影響微小。

C.價格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80 仟元及 15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59 仟元及 417 仟元。

(2)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授信政策，各營運事業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3)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6 年 6 月 30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5	\$ —	\$ —	\$ —	\$ 5
應付帳款	4,627	—	—	—	4,627
其他應付款	32,041	—	—	—	32,041
	<u>\$ 36,673</u>	<u>\$ —</u>	<u>\$ —</u>	<u>\$ —</u>	<u>\$ 36,67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57	\$ —	\$ —	\$ —	\$ 57
應付帳款	5,960	—	—	—	5,960
其他應付款	38,229	—	—	—	38,229
	<u>\$ 44,246</u>	<u>\$ —</u>	<u>\$ —</u>	<u>\$ —</u>	<u>\$ 44,246</u>

105 年 6 月 30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5,147	\$ —	\$ —	\$ —	\$ 5,147
其他應付款	64,656	—	—	—	64,656
	<u>\$ 69,803</u>	<u>\$ —</u>	<u>\$ —</u>	<u>\$ —</u>	<u>\$ 69,803</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二)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 貨

	<u>106年第二季</u>	<u>105年第二季</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其他關係人	\$ —	\$ —	\$ 11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營業費用

	<u>106年第二季</u>	<u>105年第二季</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其他關係人	\$ —	\$ 10	\$ 1	\$ 16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3. 財產交易

	<u>106年第二季</u>	<u>105年第二季</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其他關係人	\$ 129	\$ 139	\$ 129	\$ 200

(三)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u>106年 第二季</u>	<u>105年 第二季</u>	<u>106年 1月至6月</u>	<u>105年 1月至6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2,746	\$ 2,455	\$ 5,333	\$ 5,127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 稱	擔保用途	帳 面 價 值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流動	銷貨之履約保證	\$ 5,106	\$ 5,106	\$ 5,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流動	短期借款額度之 擔保	2,200	2,200	2,200
合 計		\$ 7,306	\$ 7,306	\$ 7,2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客戶 A 函告本公司中止系統建置合約，主張本公司應返還及給付已支付之價金、遲延違約金及賠償款計 27,380 仟元暨其相關利息。針對此項要求，本公司依合約規定分二階段進行開發建置及完成驗收，第一階段已由客戶 A 完成驗收合格，第一期款 8,400 仟元業已收訖。第二期款 5,333 仟元(未稅)未收回，且該款項業已於 103 年度全數提列損失。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客戶 A(原告)及本公司(反訴原告)之訴及假執行聲請均駁回。客戶 A 不服該判決，已於民國 106 年 4 月 6 日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本公司已委任律師協助後續法律程序及因應措施，並為維護本公司及股東之權益，本公司亦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提起上訴，全案尚待法院審理。

(二)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至到期日尚應支付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	\$ 11,983
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1,902
合 計	\$ 13,88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附表三。
- 2.轉投資事業重大交易事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合併公司之部門區分係策略性之事業單位，各事業群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服務。

第一事業群：負責各項應用軟硬體系統研發、整合及銷售事宜；各種軟硬體系統安裝與後續維護；系統設備管理與維護。

第二事業群：負責 HTS 以及相關版本控管、維護之規劃與執行；因應市場策略，開發新產品及既有產品之更新維護；機房設備之管理及維護；即時行情、資訊傳輸作業及系統設備管理與維護。

第三事業群：負責各項應用軟硬體銷售事宜；各種軟硬體系統安裝與後續維護；中南部機房設備之管理及維護；即時行情、資訊傳輸作業及系統設備管理與維護。

境外子公司：負責各項應用軟硬體銷售、維護及研發事宜，整合新產品於大陸市場；同時從事代理產品業務，提供利基產品於金融客戶。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第一事業群	\$ 36,096	\$ 34,064	\$ 5,375	\$ 5,764
第二事業群	53,701	54,821	10,608	7,613
第三事業群	1,805	2,332	(1,040)	(240)
其他	3,275	3,251	(584)	(6,599)
境外子公司	524	—	(203)	(2,742)
小計	<u>\$ 95,401</u>	<u>\$ 94,468</u>	<u>14,156</u>	<u>3,796</u>
管理部門成本及董監事酬勞			(27,388)	(19,034)
利息收入			714	1,035
壞帳轉回利益			1,885	1,039
其他收入			292	58
外幣兌換損失			(3,358)	(2,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371	21
利息費用			(4)	(4)
什項支出			—	(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91)	—
稅前淨損			<u>\$ (13,523)</u>	<u>\$ (15,756)</u>

(三)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報導資訊為「管理性報表」，係以各事業群達成之損益及達成之績效為主要目的，並檢視預算達成情形，並無提供資產資訊供決策者衡量。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18,000	\$ 7,990	—	\$ 7,990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2,000,000	18,809	5.47%	18,809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III,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500,000	14,955	19.45%	14,955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IV,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200,000	6,010	19.05%	6,010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V,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51,063	1,657	15.69%	1,657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飛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711,800	—	24.55%	—	—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522,264	45,905	2.08%	45,905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愛期匠軟件(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3,409	註 5	1%
				銷貨收入	3,303	註 5	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交易價格係屬議定，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 要 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凱衛資訊股份 有限公司	KW WORLD TECHNOLOGY INC.	薩摩亞	投資控股業務	\$ 15,471 (CNY 3,088)	\$ 15,471 (CNY 3,088)	500,000	100.00	\$ 3,869	\$ (196) (CNY - 44)	\$ (196) (CNY - 44)	子公司 (註)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 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愛期匠軟件(上 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開 發、設計製作	\$ 15,012 (CNY 3,000)	(2)	\$ 15,012 (CNY 3,000)	\$ —	\$ —	\$ 15,012 (CNY 3,000)	\$ (196) (CNY-44)	100%	\$ (196) (CNY-44)	\$ 5,195 (CNY1,158)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 15,012 (CNY 3,000)	\$ 15,012 (CNY 3,000)	\$ 184,05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二）。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採 106 年 6 月底本公司之淨值 60% 計算。